

采购项目名称：可编程控制器应用实训室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KY2025-3-184

采 购 合 同

采购人（甲方）：陕西开放大学

供应商（乙方）：陕西润通嘉汇商贸有限公司

政府采购合同

陕西开放大学（以下简称甲方）可编程控制器应用实训室项目采购，在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由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组织采购，选定陕西润通嘉汇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中标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乙方负责按照合同确定的设备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产地、配置内容及技术标准组织供货（具体采购项目见附件1），按时运到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负责设备到货后的安装及调试；确保所有设备各项指标达到要求；负责操作和管理人员的培训工作，保证甲方能够正常操作和维护，同时乙方根据设备的使用特性做好售后服务。

二、合同价格

合同总价：人民币肆拾陆万叁仟贰佰捌拾元整（¥463280.00 元）

说明：

（一）合同总价包含设备费、设备到达陕西开放大学指定交货地点的运杂费（含保险）、设备安装调试费、设备强制计量检测费及应缴纳的全部税款等费用。

（二）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并作为结算的唯一依据。

三、合同款项支付

1、结算单位：采购人结算，在付款前，必须开具等额发票给采购人。

2、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

（2）项目完工并交付使用，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

四、交货条件

（一）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天内。

（三）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5年。

五、包装运输

（一）运杂费：一次包死，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到交货地点所包含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的一切费用。

(二) 运输方式: 汽运, 乙方送货上门。

六、质量保证

(一)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必须是设计科学、技术成熟、工艺优良, 是用优质材料制造的、先进的、原厂生产的未曾使用过的、全新的合格产品。

(二) 设计技术专利、外形专利、应用软件专利等均应符合我国有关法律及行业标准, 凡因以上问题与第三方发生的任何纠纷均与甲方无关。

(三) 安全可靠。在正常使用下不应对操作者造成任何人身伤害, 如因产品质量或标示不明确而对操作者造成损失的, 甲方将保留依法索赔的权利。

(四) 有强制性安全标准的产品, 乙方应提供该产品的制造许可证证明。

(五) 属于国家计量检测强检的产品, 供货时提供本省法定计量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证书。

(六) 产品性能必须与其标示的技术指标项符合, 甲方有权在产品的有效保质期内依据技术指标对该产品进行技术验收, 其主要的技术参数达不到标准时, 甲方有权无条件退货或依据有关法律索赔。

(七) 乙方所提供设备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 5 年。设备质保期按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办理入库之日算起。质保期满后如需更换零部件, 只收取零部件成本费, 终身免费维护保养。

七、技术规格及标准。(详见附件 2)

八、配置清单。(详见附件 3)

九、技术服务

(一) 技术资料:

- 1、产品合格证。
- 2、产品使用说明书。

(二) 人员培训: 免费为使用单位培训操作人员至能达到操作要求。

(三) 服务承诺:

1、以下为乙方的售后服务承诺:

1.1 乙方在合同签订时确保以书面形式通知用户方有关仪器设备安装条件及其他所需用户提供的基础设施。

1.2 乙方负责免费送货上门服务, 并派技术人员到终端用户现场免费安装调试。在确保设备仪器运行正常, 操作人员可以正常对设备进行使用的情况下, 由甲方签订《安装调试验收单》, 以此作为用户对安装调试完成的认可。

1.3 对于操作复杂的设备仪器，乙方负责提供完善的培训，待设备调试验收后，负责培训不少于三名操作人员，直至能够正确熟练操作使用该设备。

1.4 乙方提供五年免费保修（保修期内提供免费的软件升级，定期电话回访、每年肆次设备维护），终身维修的售后服务；质保期间凡正常使用出现故障，乙方均提供免费维修，并承担此维修过程中的一切费用；质保期后维修维护只收取零部件成本费用，零部件保证按采购人设备安装地市场最低价供应，免人工费和交通费用等

1.5 需要上门服务的，乙方售后部门将提前至少 2 小时与用户协调时间、地点及其他具体事宜。

1.6 如甲方设备问题暂时不能得到解决，将向甲方提供解决时间表（最长不超过三个工作日），并向用户传达工作进度。

1.7 所供仪器软件在新版本推出后，乙方将免费为用户提供升级、维护和技术支持服务，免费对操作人员进行进阶培训。

1.8 乙方对所售出仪器实行终身询问制，电访周期不超过两个月，并有不定期定向电话或上门访问，以确保仪器正常运行。

1.9 上门保养。乙方将确保每年内不少于 4 次的上门保养服务，并会以口头或书面形式提供各项使用保养建议。

1.10 职责之外的售后服务：乙方除对本公司所销售设备仪器进行终身服务外，对甲方提出的由其他渠道所购质保期之外的产品进行有偿维护服务。

1.11 现有主要技术人员 5 人，主要维修人员 2 人。“质量为本，信誉第一”永远是我们的追求。

1.12 凡未在上述条款中所列的其他售后服务内容（含用户特别要求），乙方将与甲方协商解决。

2、售后服务方案：

故障维修响应时间：保修期内，对甲方的维护维修要求保证在 1 小时内做出响应。接到甲方维修要求后，售后服务技术人员 2 小时内到达现场，但不可抗力因素（自然环境因素）除外。在系统投入运行后，持续保证现场技术服务，在系统发生事故时，将积极采取一切积极手段和必要措施进行恢复，并向甲方及时提供书面的事故原因分析和处理措施报告。保修期外仪器发生故障，乙方维修工程师会 2 小时内给予答复，24 小时内到达甲方所在地进行维修，仅收取基本材料费。

十、违约责任

(一)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 未按合同要求的提供产品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甚至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三) 如有纠纷, 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时可诉讼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十一、验收

(一) 通过检验的货物方可进行安装、调试、达到使用条件时由采购人负责组织验收或者邀请有关专家、质检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共同进行验收, 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支付(备注: 如有验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金额 2000-3000 元不等); 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 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验收须以合同、招投标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十二、其他事项

(一) 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 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 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 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二) 本合同一式六份, 甲方陕西开放大学四份, 乙方陕西润通嘉汇商贸有限公司一份, 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三)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也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合同中未约定的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为准。

合同签订地点: 陕西开放大学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 方

单位名称: 陕西开放大学

地 址: 西安市长安区郭杜镇

郭北街 41 号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开 户 行:

账 号:

吴岳梅

乙 方

单位名称: 陕西润通嘉汇商贸有限公司

地 址: 西安市莲湖区五星街一号

万德商务中心 60 号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13572162125

开 户 行: 中国建设银行西安南大街支行

账 号: 61050186250000002430